

证券代码：601968

证券简称：宝钢包装

公告编号：2025-039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 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 (1) 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 (2) 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4)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 (5)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 (6) 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 216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3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
- (7) 2024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7,185.5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3,471.71 万

元、证券业务收入 58,365.07 万元。

(8)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44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35,961.69 万元，其中宝钢包装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纪律处分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

(2) 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47 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9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6 人次、监管措施 42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崔海英，2003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腾飞，2015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0 年 12 月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后随中审亚太一起并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有多年海外审计项目的经验，周腾飞近三年参与或复核上市公司的审计项目为 3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谢峰，中国注册会计师，1992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从 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执业会员，从事证券

工作 30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谢峰和项目合伙人崔海英、签字注册会计师周腾飞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崔海英、签字注册会计师周腾飞、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谢峰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费用

中审众环的审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中审众环为公司提供的 2025 年度审计服务收费预计为 149.96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预计 126.96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预计 23.00 万元）。最终审计收费定价依据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结合公司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对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核，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